

# 中共中山大学新华学院委员会文件

中新党发〔2019〕76号



## 关于中山大学新华学院第八期发展对象 培训班开班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：

为强化发展对象对党的基本理论、基本知识、基本路线的学习，帮助发展对象进一步端正入党动机，坚定理想信念，增强党性修养，确保新发展党员质量，按照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的要求切实做好发展对象教育培训工作，根据学校党委的部署，中山大学新华学院第八期发展对象培训班计划在11月中旬开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对象

- (一)进入党校培训的学员必须已被确定为入党发展对象；
- (二)能够在学习、工作、生活中主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；

(三) 二级党组织按照发展计划, 推选符合条件的发展对象参加培训。

## 二、培训安排

### (一) 培训内容

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,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 重点学习党的性质与宗旨、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、党的组织原则和纪律、党风廉政建设等内容;

### (二) 培训形式

采取课堂集中教学、影像教学、集体活动、自学讨论和网络视频相结合的方式, 党建专题网将开辟“网上党校”专栏, 供学员课后自学;

### (三) 考核

1. 培训考核成绩=平时考察评分 40%+结业考试 60%;
2. 平时考察评分=考勤 40%+培训心得 30%+学习强国 30%;

平时考察评分和结业考试成绩均合格者颁发结业证书。

## 三、纪律要求

(一) 学习期间学员必须准时到场, 不得无故迟到、缺课或早退, 专题辅导课不得请假。迟到、早退超过两次或缺课超过两课时者, 将取消其培训资格;

(二) 遵守课堂纪律, 对于上课不认真, 扰乱课堂教学秩序者, 将酌情给予处分, 情节严重者将取消其培训资格;

(三) 结业考试作弊者一经发现将取消其培训资格, 并

根据相关规定予以处分。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各党支部将发展对象培训班登记表(附件2)填写完整交二级党组织审查存档,由二级党组织做好资格审查工作;

(二) 报送材料:11月8日16:00前,各二级党组织将审查合格的发展对象培训班学员汇总表(附件3)经二级党组织盖章、党支部书记签名后交至学校党委组织部(广州校区办公楼408室,东莞校区格物楼②A212室),并将学员汇总表(附件3)电子版发送至党委组织部邮箱:dwzzb@xhsysu.cn;

(三) 课程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:樊美麟;联系电话:020-87065992。

- 附件:1.中山大学新华学院第八期发展对象培训班  
名额分配表  
2.中山大学新华学院第八期发展对象培训班  
登记表  
3.中山大学新华学院第八期发展对象培训班  
学员汇总表

中共中山大学新华学院委员会

2019年11月7日

附件 1

中山大学新华学院第八期发展对象培训班

名额分配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推选人数
1	会计学院党总支	9
2	经济与贸易学院党总支	52
3	管理学院党总支	16
4	外国语学院党总支	30
5	信息科学学院党总支	20
6	护理学院党总支	10
7	中国语言文学系党总支	6
8	法学院党总支	6
9	公共治理学院党总支	0
10	药学院党总支	13
11	资源与城乡规划系党总支	6
12	艺术设计与传媒学院党总支	5
13	生物医学工程学院党总支	15
14	健康学院党总支	4
15	康复系、听力系联合党总支	8
总 计		200

备注：教工党支部推荐的发展对象不占名额。



附件 2

中山大学新华学院第八期发展对象培训班登记表

姓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照片
民族		政治面貌		籍 贯		
学号 (工号)		联系电话				
年级、专业、班级 (院、系、处、部门)				申请入党时间		
确定为积极分子时间				确定为发展对象时间		
上一年度综合测评排名(排名/班级总人数)						
上一年度年度考核情况(教工)						
个人简历	在何地、任何职(从高中写起)					
获奖情况						
主要经历						
党支部意见	年 月 日					
二级党组织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	

附件 3

中山大学新华学院第八期发展对象培训班学员汇总表

二级党组织（盖章）：

党支部：

党支部书记签名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年级、专业、 班级 (院、系、处、 部门)	学号/工号	现任职务	联系电话

注：请在负责人名字后打☆号

---

中山大学新华学院党委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11月8日印发

---